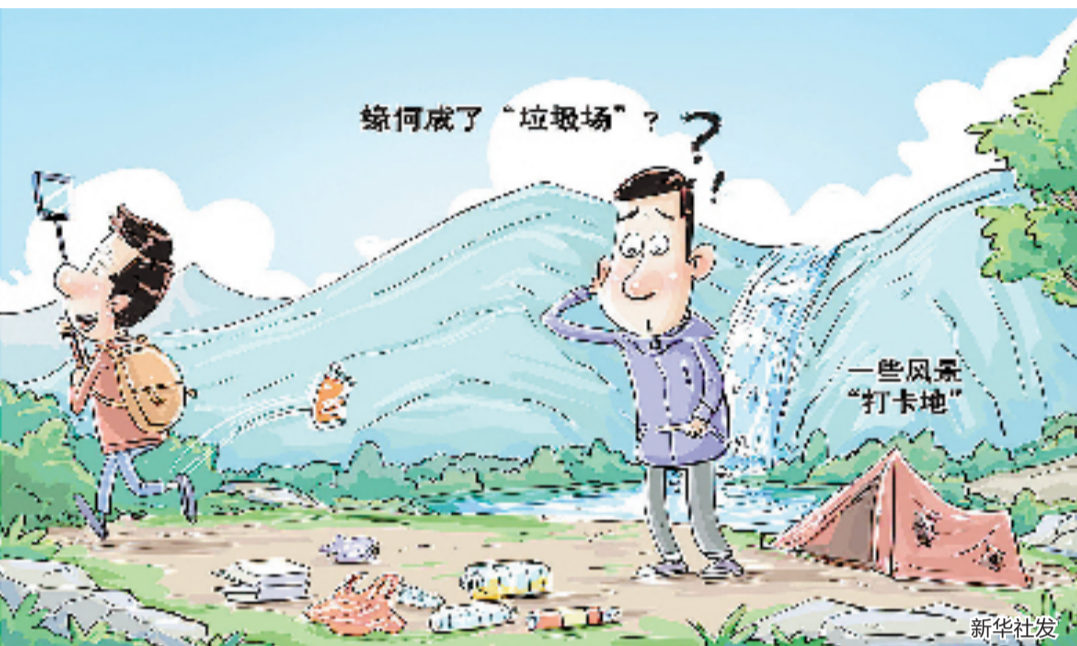


# 一些风景“打卡地” 缘何成了“垃圾场”？

新华社 郑明鸿 杨淑君

塑料水瓶、易拉罐、食用油桶、食品包装袋、塑料袋、一次性餐盒、废旧帐篷……近日，记者调查发现，在一些小众景点或徒步路线附近的山林间、河道里，不少垃圾肆意散落，触目惊心。



## 山野频现垃圾

11月中旬，记者探访西南某省一处凭借原生态景观走红网络的热门打卡地，看到不少矿泉水瓶、食品包装袋等垃圾散落林间。在瀑布前方的观景区域，各种垃圾也随处可见，其中不乏铁皮桶、酱油壶、食用油桶等疑似小吃摊主丢弃的废弃物。

瀑布下游林间的一处天然洞穴内，堆积着数十个一次性餐盒、塑料水瓶、玻璃瓶和矿泉水瓶；洞穴对面的石缝中，可见一大袋垃圾和多个塑料水瓶、易拉罐。在一条小路旁的林间，枯树枝下有不少塑料瓶、易拉罐，垃圾焚烧后的黑色残留物夹杂其间。

此类场景并非个案，在多个小众景点及徒步路线均有上演。

在贵州某县通往一处瀑布的山路两侧及瀑布下方的观景区域，果皮、塑料水瓶等垃圾随处可见；在华北某地郊区一处登山步道，尽管设置有“垃圾带下山，环保在心间”等劝导标语，但纸屑、口罩、玻璃瓶、饮料瓶等垃圾依旧散落林间。

在社交媒体平台上，反映类似问题的网民不在少数。湖南一家户外俱乐部的创始人曼曼11月16日发布的视频显示，当地一座“野山头”上，多处可见徒步爱好者丢弃的塑料袋等垃圾。

家住成都的徒步爱好者梅梅今年发起了“净山计划”，截至目前共组织7次，一共从赵公山和九峰山捡回180大袋垃圾，累计重量超1000斤。

近两年，陕西西安的徒步爱好者黄先生每周都会组织6到8名户外爱好者到秦岭各个“野山头”捡垃圾2至3次，每次能捡回约200斤垃圾，“都是徒步爬山的人丢的”。

## 清运之困

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旅游科学学院教授崔莉认为，小众景点没有明确的管理机构和责任主体，大多缺少垃圾桶等基础设施和处理力量，垃圾难以被及时清运。

在华北某地郊区一处景点，记者沿登山步道走了一个多小时，未见一个垃圾箱。有游客抱怨说：“走了这么久没地方扔垃圾。”黄先生也反映，他常去捡垃圾的大多数“野山头”，往往只在进山处有一个大垃圾箱。

记者在西部山区一处瀑布走访时，偶遇当地村民王某。今年6月，他被当地相关部门聘为垃圾清理员，跟另一名村民一起，负责清理两条进山路沿途林间、垃圾桶和瀑布前方观景区域的垃圾。

王某对记者说，旅游旺季时，他每天去捡一

次，淡季每两天去一次，每次要花七八小时。该镇党委书记张某向记者坦言，基层资金有限，在雇佣垃圾清理员时捉襟见肘。

“不少成熟的徒步路线，沿途也时常见到各种垃圾。”户外博主吴海龙等人认为，部分游客或户外爱好者环保意识不强，是垃圾泛滥的主要原因。

崔莉等人指出，垃圾堆积山野不仅影响游客体验，还会引发一系列生态环境问题，甚至埋下安全隐患。

2019年，广西兴安县界首镇一处山林，就因一个被丢弃在林间、装有积水的矿泉水瓶在阳光照射下形成“凸透镜”效果，引燃茅草，引发山火。因游客随意丢弃烟头引发的山火案例，数量更为惊人。

“塑料袋、矿泉水瓶等垃圾在自然环境中的降解时间，短则数十年，多则数百年，长期堆积会造成环境污染。”崔莉说，即便自然分解，塑料垃圾形成的颗粒也会经过生态循环，最终干扰人类的代谢与繁殖。部分原生态景观生态系统较为脆弱，自我修复能力低，看似微不足道的生活垃圾，会对当地生态造成严重破坏。

## 加强配套设施建设和监管

在贵州财经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杨志军看来，相关部门应对属地小众景点资源进行梳理和评估，对其中适合开发的景点，加强配套设施建设，并引进社会资本进行合规开发，在盘活静态旅游资源、扩大旅游产品供给、满足游客需求的同时，健全管理机制，杜绝垃圾遍地等情况发生。

崔莉说，相关部门需健全约束与惩罚机制，加大对游客不当行为的处罚力度。杨志军认为，对于尚无明确管理主体的小众景点，属地政府应牵头建立协同治理机制，文旅、自然资源、水务、生态环境等部门交叉联动、形成合力，筑牢生态保护防线。

户外博主郑力凡建议，相关部门可与公益组织、热心人士合作，定期组织志愿者开展“净山行动”，并将过程拍摄记录，在各大平台发布，起到警示、引导作用，提高全民环保意识。

黄先生和梅梅会将拾捡垃圾的过程拍摄记录，发布到社交媒体平台，希望以此提醒更多人。“我们在山野得到了治愈和能量，也应该回馈给山野，守护家园不被垃圾污染。”黄先生说。

吴海龙说，户外活动组织者也要加强队伍管理，以身作则，号召并监督参与者将垃圾带出山野。自驾游爱好者周琪说，除强化宣传引导外，还可采取措施调动游客积极性，如设置专项奖励，当游客将一定数量垃圾带出山后，即可兑换相应奖品。

“守护大自然需要每个公民的自觉参与。”梅梅说。

# “史上最严”标准将至 已获3C认证 充电宝仍能继续使用

《科技日报》崔爽

近日，强制性国家标准《移动电源安全技术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正式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发布，征求意见时间为11月12日至12月11日。

与旧标准相比，新国标在整机、线路板和电芯三大技术领域提出数十项严格改进要求，被称作“史上最严”充电宝安全标准，引发广泛关注。

为何要制定充电宝新国标？新国标将给消费者带来什么影响？记者就此采访了有关专家。

## 第一问：为何要制定充电宝新国标？

多品牌爆雷、知名产品“召回潮”、民航局禁止旅客携带无3C标识充电宝乘机……今年以来，充电宝安全问题频发。来自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的统计数据显示，上半年发生15起旅客携带充电宝在飞机上起火冒烟事件，较去年同期增长约一倍。

我国是全世界最大的充电宝生产国、消费国。充电宝安全影响每个人，这是“史上最严”标准出台的重要背景。

该标准编制工作组有关负责人表示，近年来频发的移动电源安全事故，暴露出产品质量参差不齐、安全隐患众多的问题，尤其是在公共场所（如飞机、地铁、商场）或用户携带过程中。这不仅凸显移动电源产品与其他电子产品的差异性和特殊性，也对消费者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威胁。

该负责人表示，标准的制定将为移动电源管理提供技术依据，明确技术门槛，从源头上降低事故风险。同时，提升产品质量，遏制劣质产品泛滥、淘汰低质产能，保障消费者生命财产安全。新标准将与移动电源领域已发布的两部强制性国家标准，及一部推荐性国家标准互为补充、相互配套。

## 第二问：新国标提出了哪些新要求？

相比现有标准，新规在整机、电芯、线路板等核心环节均提出突破性要求。

征求意见稿提出，标识方面，新规改变了过去仅标注品牌方的做法，明确要求产品外壳必须标注产品名称型号、电池的材料体系、生产日期、建议安全使用年限等信息。

新标准增加或提升过充电、针刺、挤压、热滥用等试验要求，并要求移动电源在过充电放电、短路、过载、误操作等情况下，均要“不起火、不爆炸、不破裂、不漏液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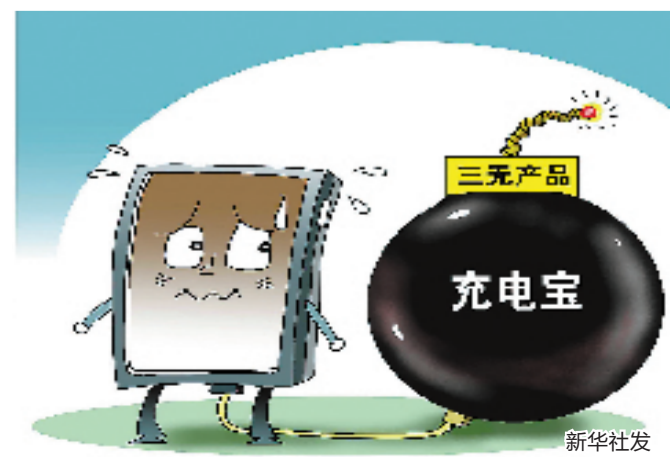
新标准还针对移动电源新增智能监测、智能管理等要求。其中，智能监测信息包括电池电压、温度、电流信息、异常电压、异常温度等，标准要求以上信息须记录在芯片内并被所有用户读取。智能管理方面，标准要求移动电源应具备智能化管理系统，具备充放电动态管理、过温保护等功能，保证锂离子电池整个生命周期的安全性。

## 第三问：已购买的充电宝是否受影响？

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有关负责人表示，新标准的实施时间目前尚未确定。按照惯例，强制性国家标准发布后的过渡期一般为6至12个月，该标准会根据各方建议，选择合适的过渡期后实施。标准目前处于征求意见阶段，尚未定稿。

该负责人明确，按照我国现有政策和法规，对于消费者购买的已经获得3C认证的移动电源产品，将不受标准发布影响，可以继续持有和使用。

在日常使用中，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安全中心电池研究室主任耿振峰提醒，消费者不要把充电宝放在夏天暴晒的汽车前窗，也要避免充电宝被家里宠物咬坏，以及频繁扔、跌落等现象。放在包里时，则要避免其与其他物品、工具等强力挤压，防止带来安全风险。



新华社发